

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5年12月22日（星期一）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2月16日通过邮件和通讯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金雷先生、霍新潮先生、金锦女士、陈文晓先生、姜晏先生、董舟江先生、刘新宽先生，共7位董事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董事长金雷先生因出差在外，无法主持本次会议，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董事武娜女士主持，部分高管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审议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性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同意在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根据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对“年产900万根新能源汽车稳定杆和年产10万套机器人及工程机械弹簧建设项目”进行延期。

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4）、《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23日